



教学工作检查重点抽查表

学校名称（签章）：**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

序号	检查领域	重点抽查内容	学校出台的规章制度（文件名称、出台时间等）	落实情况	存在问题	整改措施	填表责任人（姓名、部门和职务）	整改责任部门（含完成时间）
1		学校是否根据《普通高等学校高等职业教育（专科）专业设置管理办法》《本科层次职业教育专业设置管理办法（试行）》，完善专业管理规章制度，规范专业设置，建立健全专业结构动态调整优化机制。	1.《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关于调整各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的决定》广茂健职院（2023）88号 2023.7.4 2.《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专业建设管理办法（试行）》茂健职院（2020）114号 2020.11.12 3.《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高水平专业群建设管理办法（试行）》茂健职院（2020）114号 2020.11.12 4.《关于印发《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教学指导委员会章程（试行）》的通知》广茂健职院（2023）89号 2023.7.4	学院专业设置围绕大健康产业链进行专业布局，以教育部颁布的《职业教育专业目录（2021年）》、《职业教育专业简介（2022年修订）》、《普通高等学校高等职业教育（专科）专业设置管理办法》等文件为遵循，坚持“立足粤西、面向广东、辐射全国，服务粤西及粤港澳大湾区基层卫生和健康事业”办学定位，主动适应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及社会公共服务的需要。秉承“厚德精业，健行康民”校训，以人为本，依托大健康产业链，进行专业布局，积极培养综合型技术技能人才。	无	无	罗肖华 教务部部长	
2		学校是否有完成专业人才培养所必需的师资队伍和教学辅助人员，且“双师型”教师应具有一定比例。	1.《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外聘教师聘任与管理办法》（广茂健职院（2022）91号）2022.9	学院始终把教师队伍建设放在首要地位。为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满足教育教学师资需求，坚持“保基础、重高端、补短板”的总体思路。主要做法：一是进一步完善高层次人才引进政策，加大专项资金投入力度，有计划、有重点地引进了一批高层次人才高水平专业技术人才，切实壮大师资队伍数量，提高师资队伍水平。2023年共引进各类高层次人才13人，专任教师净增60人。二是加强专业建设，与岗位紧密对接。严格按照专任教师每五年完成六个月的行业企业、医院一线实践至少任务，在实践中学习新知识、新技能，提高教师的综合实践能力，促进人才培养质量。结合产业，对标专业，引进行业、企业高水平专家和“能工巧匠”到学院授课，2023年外聘兼职教师近86人。三是完善“双师型”教师培育机构，打造“金师”。2023年学院与电白区中医院共建临床教研室，要求临床医学、护理、药学等相关教师原则上至少每周有一天到医院跟岗查房，门诊坐诊，每月至少参加一次教学病例讨论。	无	无	罗肖华 教务部部长	
3	一、专业设置管理	学校的专业设置程序是否规范合理，是否有翔实的专业设置必要性和可行性论证报告，是否经相关行业、企业、教学、课程专家论证，且报教育行政部门备案或审批。	1.《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关于调整各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的决定》广茂健职院（2023）88号 2023.7.4 2.《关于印发《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教学指导委员会章程（试行）》的通知》广茂健职院（2023）89号 2023.7.4 3.《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专业建设管理办法（试行）》（茂健职院（2020）114号）2020.11.12 4.《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高水平专业群建设管理办法（试行）》（茂健职院（2020）114号）2020.11.12 5.《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校级重点专业和特色专业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茂健职院（2020）169号）2020.12.31	专业设置遵循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和人才培养的规律，学院制定了《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十四五发展规划》，根据《高等职业学校专业教学标准》和各专业特点，经过充分的市场调查和专业论证，并有详实可信的论证报告，有完整、明确的专业定位与建设规划，有科学、规范、完整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已制订出符合专业培养目标的专业教学计划及其它必需的教学指导性文件，具备开办专业所必需的经费、校舍、仪器设备、实习实训场所、图书资料等办学条件等。专业执行过程有保障开设本专业可持续发展的规划和相关制度，并建立专业设置指导监督、动态调整机制等，每年严格按照广东省教育厅文件要求完成开设专业备案上报工作。	无	无	罗肖华 教务部部长	
4		学校是否设立学术委员会或高职专业设置评议专家组织，根据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实际需求和学校办学条件等，定期对高职专业设置情况进行审议。	1.《关于印发《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教学指导委员会章程（试行）》的通知》广茂健职院（2023）89号 2023.7.4 2.《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关于调整各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的决定》（广茂健职院（2023）88号）2023.7.4 3.《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专业建设管理办法（试行）》茂健职院（2020）114号 2020.11.12 4.《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高水平专业群建设管理办法（试行）》茂健职院（2020）114号 2020.11.12 5.《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校级重点专业和特色专业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茂健职院（2020）169号）2020.12.31	一是成立以学院领导为首的教学工作指导委员会，负责对专业设置及调整进行研判指导。二是针对现有专业实施跟踪调研，组织专家进行评估及时调整。三是紧跟地区经济发展和产业升级需要，更新专业需求。从2023年起市场营销专业停止招生，因该专业属于财经商贸大类，而我院其它专业属于医药卫生大类和公共服务大类，两者关联性不高，且该专业报到率较低，为保持我院专业特色，经学院相关会议研究，决定撤销该专业的招生，新增口腔医学技术和药品经营与管理两个专业。	无	无	罗肖华 教务部部长	
5		学校是否加强对所开设高职专业的评估、监督和信息公开，是否出现下列应调减该专业招生计划或停止招生的情形：1.办学条件严重不足、教学管理混乱、教学质量低下；2.人才培养明显不适应社会需求，就业率连续2年低于60%、对口就业率连续2年低于50%；3.须参加准入类职业资格考试，应届毕业生考试通过率连续3年低于全国平均水平。4.连续3年不招生的专业点，学校是否及时撤销。	1.《关于印发《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教学指导委员会章程（试行）》的通知》广茂健职院（2023）89号 2023.7.4 2.《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关于调整各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的决定》（广茂健职院（2023）88号）2023.7.4 3.《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专业建设管理办法（试行）》茂健职院（2020）114号、《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高水平专业群建设管理办法（试行）》茂健职院（2020）114号 2020.11.12 4.《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校级重点专业和特色专业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茂健职院（2020）169号）2020.12.31	为进一步促进学院专业建设，提升专业建设水平和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培养质量，逐步建立和完善专业建设自我发展、自我管理的有效机制，2022、2023年召开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会议，从专业所属大类到小类、是否符合本地区及我院发展规划、校企合作、毕业生就业率等方面进行了仔细梳理。认真分析总结招生专业的优势和存在的问题，落实专业预警机制，截至2023年12月底，2023届毕业生年终就业率达到98.85%，专业相关度为95.67%，护理执业资格考试通过率为91.21%。	专业诊断和评估细则还不完善。	进一步完善诊断和评估细则，2024年出台相关制度。	罗肖华 教务部部长	2024年12月

6		学校是否根据《关于职业院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订与实施工作的指导意见》（教职成〔2019〕13号）等文件要求，出台和修订指导学校人才培养方案制订与实施的政策文件。	1.《关于2023级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订工作的指导意见》（广茂健职院〔2023〕28号）2023.3.30 2.《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2023年体育工作实施方案》（茂健职院〔2023〕23号）2023.3.22 3.《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2023年美育工作实施方案》（茂健职院〔2023〕22号）2023.3.22 4.《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学业预警及帮扶机制实施办法（试行）》（茂健职院〔2021〕128号）2021.12.3 5.《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工作管理办法》（茂健职院〔2022〕63号） 6.《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创新创业之星评审细则》（茂健双创〔2022〕3号） 7.《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人才培养方案制（修）订管理办法（试行）》（广茂健职院〔2022〕158号） 8.《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学生补考、重修、免修课程的规定》（广茂健职院〔2023〕28号）	学校高度重视人才培养方案的编制、实施和公布工作。贯彻落实《教育部关于职业院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订与实施工作的指导意见》（教职成〔2019〕13号）等文件要求，以2022年发布的《职业教育专业简介》为基本遵循，严格遵守人才培养方案制订程序，加强教学管理，保证教学质量。为切实做好学院人才培养工作，学院教务部根据《教育部关于职业院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订与实施工作的指导意见》要求，并结合区域经济发展需求，广泛征求系部意见，制订各年级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定工作的指导意见。	无	无	罗肖华 教务部部长	
7	二、人才培养方案的制订与实施	学校是否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开齐开足公共基础课程。特别是：（1）是否将思想政治理论课、体育、军事课、心理健康教育等课程列为公共基础必修课程，并将马克思主义理论类课程、党史国史、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职业发展与就业指导、创新创业教育、信息技术、语文、数学、外语、健康教育、美育课程、职业素养等列为必修课或限定选修课。（2）是否全面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课程，按规定统一使用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思政课、专业课教材。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融入教育教学，加强革命文化和社会主义先进文化教育。深化体育、美育教学改革。（3）是否根据有关文件规定开设关于国家安全教育、节能减排、绿色环保、金融知识、社会责任、人口资源、海洋科学、管理等人文素养、科学素养方面的选修课程、拓展课程或专题讲座（活动），并将有关知识融入到专业教学和社会实践中。（4）是否组织开展劳动实践、创新创业实践、志愿服务及其他社会公益活动。	1.《关于2023级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订工作的指导意见》（广茂健职院〔2023〕28号）2023.3.30 2.《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2023年体育工作实施方案》（茂健职院〔2023〕23号）2023.3.22 3.《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2023年美育工作实施方案》（茂健职院〔2023〕22号）2023.3.22 4.《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学业预警及帮扶机制实施办法（试行）》（茂健职院〔2021〕128号）2021.12.3 5.《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工作管理办法》（茂健职院〔2022〕63号） 6.《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创新创业之星评审细则》（茂健双创〔2022〕3号）2022.6.20 7.《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学生补考、重修、免修课程的规定》（广茂健职院〔2023〕28号）2023.3.30	规范开设公共课。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开齐开足公共基础课程。将思想政治理论课（思想道德与法治、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形势与政策）、体育、军事理论课、心理健康教育、大学生安全教育、劳动教育、创新创业教育等课程作为公共基础必修课程，职业发展规划、就业指导、急救技术、健康教育、党史国史等作为限定选修课。同时我院结合自身特色，各专业在一年级开设8学时的“急救技术”课程，并纳入公共基础限选课中进行教学，以加强应急救援能力的培养。全面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课程，按规定统一使用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思政课、专业课教材。开设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限定选修课，开展以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社团活动，比如静墨轩书法社和三原美术社联合举行书画大赛，君子立国会举行“中国优秀传统文化”的国学朗诵比赛。国家安全教育为公共基础必修课程。开设节能减排、绿色环保、金融知识、社会责任、人口资源、海洋科学、管理等人文素养、科学素养等方面专题讲座（活动）。	无	无	罗肖华 教务部部长	
8		学校是否科学设置专业（技能）课程。特别是：专业（技能）课程设置是否与培养目标相适应，是否一般按照相应职业岗位（群）的能力要求，确定6—8门专业核心课程和若干门专业课程。	1.《关于2023级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订工作的指导意见》（广茂健职院〔2023〕28号）	专业（技能）课程设置与培养目标相适应，结合国家专业教学标准，紧密结合大健康产业发展新动态、新需求、新技术，按照生产实际和岗位需求设计课程，突出应用性和实践性，注重学生职业能力和职业精神的培养。按照相应职业岗位（群）的能力要求，确定6~8门专业核心课程和4~8门专业拓展或限选课程。	无	无	罗肖华 教务部部长	
9		学校是否合理安排学时。是否遵守以下要求：（1）三年制高职每学年安排40周教学活动。（2）三年制高职总学时数不低于2500，鼓励学生自主学习，公共基础课程学时应当不少于总学时的1/4。高职选修课教学学时占总学时的比例均应当不少于10%。（3）一般以16—18学时计为1个学分。实践性教学学时原则上占总学时数50%以上。	1.《关于2023级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订工作的指导意见》（广茂健职院〔2023〕28号）2023.7.4	三年制高职每学年安排40周教学活动，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总学时在2500~3000之间，以16—18学时计为1个学分，选修课教学学时占总学时的比例在10%~19%，公共基础课教学学时占总学时的比例在25%~32%，实践性教学学时占总学时比例在50%~59%。以上数据、比例均达到《教育部关于职业院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订与实施工作指导意见》（教职成〔2019〕13号）文件要求。	无	无	罗肖华 教务部部长	
10		学校是否按照规定程序制订和实施人才培养方案。特别是：（1）是否成立由行业企业专家、教科研人员、一线教师和学生（毕业生）代表组成的专业建设委员会。（2）是否组织开展行业企业调研、毕业生跟踪调研和在籍生学情调研。（3）是否组织由行业企业、教研机构、校外一线教师和学生代表等参加的论证会，对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进行论证后。（4）是否提交校级党组织会议审定。（5）是否报上级教育行政部门备案。（6）是否通过学校网站等主动向社会公开，是否建立健全人才培养方案实施情况的评价、反馈与改进机制。	1.《关于2023级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订工作的指导意见》（广茂健职院〔2023〕28号）	结合调研报告进行分析，依据最新专业教学标准，准确科学定位专业人才培养目标与培养规格，合理构建课程体系、安排教学进程，明确教学内容、教学方法、教学资源、教学条件保障等要求。人才培养方案编制小组拟定出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初稿。各系组织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行业、企业专家或一线医护人员、教科研人员、一线教师和毕业生代表），对人才培养方案初稿进行评审，并根据评审意见进行修改后报教务部。教务部组织教学指导委员会对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进行审议，各系根据审议意见修改定稿后报教务部。教务部汇总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报院长办公会、党委办公会审定批准，并向社会公示。	无	无	罗肖华 教务部部长	

11		学校是否全面落实国家和省关于现代学徒制试点工作要求，牢牢把握现代学徒制“招生招工一体化、企业员工和学校学生双重身份、校企双主体育人”基本特征，坚持“标准不降、模式多元、岗位培养、在岗成才”原则，制定和实施符合现代学徒制试点要求的人才培养方案。	1. 关于印发《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现代学徒制学徒（学生）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广茂健职院〔2022〕157号）2022.12.27 2. 关于印发《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人才培养方案制（修）订管理办法》等教学管理制度的通知（广茂健职院〔2022〕158号）2022.12.27	学院作为教育部现代学徒制试点单位，严格落实国家和省关于现代学徒制试点工作要求，牢牢把握现代学徒制“招生招工一体化、企业员工和学院学生双重身份、校企双主体育人”基本特征，与广东萌蕊健康管理有限公司签订现代学徒制人才培养合作协议，联合申报现代学徒制护理专业试点，首批批准招生30人，注册26人。学生身份符合现代学徒制试点要求，均与广东萌蕊健康管理有限公司签订合法有效的劳动合同。学院坚持“标准不降、模式多元、岗位培养、在岗成才”原则，联合企业按照现代学徒制校企双主体育人的基本要求，面向广东萌蕊健康管理有限公司的岗位需求设置，共同制定适用于现代学徒制护理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确定了招生（工）对象、培养目标、课程结构、教学安排、毕业要求等。	无	无	罗肖华 教务部部长	
12		学校是否落实“集中学习不得低于总学时的40%，实践性教学学时原则上不得低于总学时的50%”相关要求。	1. 2022年省高等职业教育现代学徒制试点护理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2022级现代学徒制护理专业开设专业技术技能模块课程和学徒岗位能力模块课程共14门。落实集中学习不低于总学时的40%，实践性教学学时不低于总学时的50%的要求。	无	无	罗肖华 教务部部长	
13		试点招生的学生身份是否符合现代学徒制试点要求。特别是：是否与合作企业签订合法有效的劳动合同，是否为合作企业在职工工。	1. 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2022年自主招生（普通现代学徒制试点）招生简章 2. 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2022年普通现代学徒制招生录取工作方案 3. 劳动合同（节选）	2022级现代学徒制护理专业学生具有双重身份，既是学校的学生，也是企业的员工，学习的主要场所在广东萌蕊健康管理有限公司，均与广东萌蕊健康管理有限公司签订合法有效的劳动合同，为企业在职工工。	无	无	罗肖华 教务部部长	
14	三、现代学徒制试点	学校是否存在学生弄虚作假、徇私舞弊等方式违规取得录取资格情形。	1. 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2022年自主招生（普通现代学徒制试点）招生简章 2. 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2022年普通现代学徒制招生录取工作方案 3. 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2022年普通现代学徒制试点自主招生考试通知 4. 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2022年普通现代学徒制试点自主招生考试实施方案 5. 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2022年自主招生（普通现代学徒制试点）考核成绩公示 6. 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2022年自主招生（普通现代学徒制试点）录取名单公示 7. 广东生2022年普通高等学校录取新生名册（春季）普通现代学徒制	学院依据校企双方实际情况与需求，制定现代学徒制招生工作方案，根据上级有关文件要求编制招生简章，明确招考对象及条件，通过学院官网、微信公众号等渠道宣传招生工作，严格审核报名系统中的考生资料，组织符合报考条件考生进行统一考试，按省下达的招生计划人数按成绩从高到低依次录取，在学院官网、微信公众号公示考核成绩及录取名单。对学生提交的纸质资料及入学注册资料进行复查，不存在学生弄虚作假、徇私舞弊等方式违规取得录取资格的情形。	无	无	罗肖华 教务部部长	
15		学校、依托载体、合作企业是否按照有关要求，签订合法有效的协议或合同。	1. 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现代学徒制”人才培养合作协议	学院与广东萌蕊健康管理有限公司签订现代学徒制人才培养合作协议，确定了校企双方合作原则、合作形式和内容、双方职责等。	无	无	罗肖华 教务部部长	
16		人才培养方案执行情况。是否根据培养对象、专业特点、岗位情况差异体现灵活多样的工学交替教学模式；岗位课程是否由校企共同开发和实施，并编写有相关课程标准；授课场所是否满足规范要求，有无在第三方培训机构开设课程情形。	1. 《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人才培养方案制（修）订管理办法》等教学管理制度的通知（广茂健职院〔2022〕158号）202.12.27 2. 2022年省高等职业教育现代学徒制试点护理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人才培养方案明确采用灵活多样的工学交替教学模式，包括（1）集中讲授；（2）企业培训；（3）岗位培养；（4）网络教育。由校企双方共同开发和打造以护理工作过程和护士岗位所具备的技能和职责要求为依据，结合护士岗位的成长路线，以护士岗位能力递进过程为主线的课程体系。课程模块分为“公共基础课程”、“专业技术技能课程”和“学徒岗位能力课程”，建立突出职业能力培养的课程标准。学生学习的主要场所在广东萌蕊健康管理有限公司，企业设有专门用于理论教学的培训室1间，专业实训室6间，并安排有丰富工作经验的导师带教。同时，充分利用学院的教学资源、实验实训场地和设施设备，共享超星学习通平台、智慧职教平台、教务管理系统、易班学生管理等系统，授课场所满足规范要求，不存在第三方培训机构开设课程的情形。	无	无	罗肖华 教务部部长	
17		学校是否存在以下情形：以虚假宣传和欺骗手段进行招生；以虚假宣传和欺骗手段进行招生，组织与招生录取挂钩的培训，委托中介机构招生，将教学地点设在规定以外的地点，以“先上车后买票”的形式招收学生，有偿招生、买卖生源、超计划招生，将现代学徒制试点与其他形式学历教育或培训捆绑，委托其他单位实施教学。	1. 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2022年自主招生（普通现代学徒制试点）招生简章 2. 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2022年普通现代学徒制招生录取工作方案 3. 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2022年普通现代学徒制试点自主招生考试通知 4. 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2022年普通现代学徒制试点自主招生考试实施方案 5. 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2022年自主招生（普通现代学徒制试点）考核成绩公示 6. 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2022年自主招生（普通现代学徒制试点）录取名单公示 7. 广东生2022年普通高等学校录取新生名册（春季）普通现代学徒制 8. 广东省2022年普通高等学校注销新生	不存在以虚假宣传和欺骗手段进行招生，组织与招生录取挂钩的培训，委托中介机构招生，将教学地点设在规定以外地点，以“先上车后买票”的形式招收学生，有偿招生、买卖生源、超计划招生，将现代学徒制试点与其他形式学历教育或培训捆绑，委托其他单位实施教学的情形。	无	无	罗肖华 教务部部长	
18		学校是否根据《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教职成〔2021〕4号）等文件要求，修订学校实习管理规章制度。	1. 《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教学实践基地建设及实践教学管理制度的通知》（118号） 2. 《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实习管理规定（2023年修订）》（广茂健职院〔2023〕128号）2023.11.2	学校根据《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教职成〔2021〕4号）等文件要求，修订学校实习管理规章制度《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实习管理规定（2023年修订）》等教学管理制度的通知	无	无	罗肖华 教务部部长	

19	四、实习管理	学校是否落实教职成（2021）4号等文件要求，做好实习组织管理工作。特别是：（1）是否做好实习单位考察评估，及时报主管部门备案并向社会公开。（2）安排岗位实习时，是否取得学生及其法定监护人（或家长）签字的知情同意书。（3）是否落实“无协议不实习”规定，且以教育部实习协议示范文本为基础签订三方协议。（4）岗位实习学生是否及时、足额获取实习报酬。（5）是否按规定购买学生实习责任险，责任保险范围是否覆盖实习活动全过程。	1.《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学生岗位实习三方协议》； 2.《关于签订三方协议的补充说明（实习医院）》； 3.《补充协议（企业）》； 4.《丙方岗位实习法定监护人（或家长）知情同意书》	领导带队考察，并形成评估报告上原版会，在学校官网公示；每位学生都需要向系部交《家长知情同意书》；要求以教育部实习协议示范文本为基础签订三方协议；在医院实习是跟岗实习，无报酬，在企业顶岗实习有足额报酬；已按规定购买学生实习责任险，责任保险范围是否覆盖实习活动全过程。	无	无	罗肖华 教务部部长
20		学校是否存在未经省教育厅备案同意，突破《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第十二条、十七条情形。	1.《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关于做好2023-2024学年职业学校学生实习备案工作的通知》； 2.《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关于公布2023年实习备案结果的通知》	不存在未经省教育厅备案同意，突破《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第十二条、十七条情形。	无	无	罗肖华 教务部部长
21		学校是否会同实习单位建立健全信息通报制度和实习巡查机制；有无存在实习岗位不对口、管理指导不到位等情形；是否存在实习学生“放羊”、“廉价劳动力”等情形。	1.《习讯云使用要求》； 2.《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2023年暑假书记、院长走访企业、实习巡点安排表》 3.《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实习企业巡查管理办法》（广茂健职教〔2023〕85号）2023.12.30	学校已同实习单位建立健全信息通报制度和实习巡查机制；不存在实习岗位不对口、管理指导不到位等情形；不存在实习学生“放羊”、“廉价劳动力”等情形。	无	无	罗肖华 教务部部长
22		学校是否畅通政策咨询与情况反馈渠道，设立校级实习监督电话和电子邮箱，并安排专人负责实习政策咨询、收集情况反馈。	1.《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实习管理规定（2023年修订）》（广茂健职院〔2023〕128号）2023.11.2	学校有畅通政策咨询与情况反馈渠道，设立校级实习监督电话（0668-2904178）和电子邮箱（jwb@gdhvc.edu.cn），并安排专人负责实习政策咨询、收集情况反馈。	无	无	罗肖华 教务部部长
23		学校是否严格落实“学校党委（党组织）对本校教材工作负总责”要求，是否出台或修订教材管理制度，坚持“凡编必审、凡选必审、凡用必审”，落实《职业院校教材管理办法》（教材〔2019〕3号）、《广东省职业院校教材管理实施细则》、境外教材管理、教材教辅和图书馆藏书排查整改等文件要求。	1.关于成立教材选用工作领导小组的决定（茂健职院〔2021〕80号）2021年9月10日 2.关于印发《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教材建设与管理办法（修订）》的通知（茂健职院〔2022〕47号）2022.5.12 3.关于印发《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境外原版教材选用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广茂健职院〔2023〕129号）2023.11.2	学院贯彻落实《职业院校教材管理办法》（教材〔2019〕3号）、《广东省职业院校教材管理实施细则》、境外教材管理、教材教辅和图书馆藏书排查整改等文件要求，坚持“凡编必审”、“凡选必审”、“凡用必审”，严把政治关、学术关和适用关，加强教材建设管理。根据文件要求，结合学院实际，成立教材选用工作领导小组（茂健职院〔2021〕80号），修订《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教材建设与管理办法（修订）》（茂健职院〔2022〕47号），制定《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境外原版教材选用管理办法（试行）》（广茂健职院〔2023〕129号），落实学校党委（党组织）对本校教材工作负总责要求。	无	无	罗肖华 教务部部长
24	五、教材管理	学校是否按照有关文件要求，规范教材选用工作。特别是：（1）是否组建教材选用委员会，明确教材选用程序，并按程序选用教材。（2）选用的境外教材是否符合有关文件要求。（3）是否选用国家统编的思想政治理论课教材、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教材。（4）是否按规定选用专业核心课程和公共基础课程教材。（5）是否存在以岗位培训教材取代专业课程教材情况。	1.关于成立教材选用工作领导小组的决定（茂健职院〔2021〕80号）2021.9.10 2.关于印发《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教材建设与管理办法（修订）》的通知（茂健职院〔2022〕47号）2022.5.12 3.关于印发《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境外原版教材选用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广茂健职院〔2023〕129号）2023.11.2 4.关于做好2023-2024学年第一学期教材选用和征订工作的通知 5.关于做好2023-2024学年第二学期教材选用和征订工作的通知 6.关于做好2023-2024学年第一学期教材选用的公示 7.关于做好2023-2024学年第二学期教材选用的公示	学院2023-2024学年严格按照程序规范选用教材，组建教材选用工作领导小组，明确教材选用程序，并按程序选用教材：（1）思政类课程全部选用国家统编的思想政治理论课教材、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教材；（2）公共基础课程选用国家规划教材，专业核心课程优先选用国家和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发布的规划教材目录中的教材，少数使用了经专家公认编写水平较高的、往年使用过且师生反映良好的优秀教材；（3）不存在以岗位培训教材取代专业课程教材情况；（4）未选用境外教材。	无	无	罗肖华 教务部部长
25		学校是否按照有关文件要求，规范教材编写工作。特别是：教材编写人员是否经所在单位党组织审核同意，并由编写单位集中向社会公示。	1.关于印发《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教材建设与管理办法（修订）》的通知（茂健职院〔2022〕47号）2022.5.12 2.关于我院教材编写资格审核情况的公示	学院规范教材编写工作，2023年共有22位老师参与教材编写，所有教材编写人员均经过所在系（部）、相关职能部门审核、院长办公会及常委会审议同意，并向社会公示。	无	无	罗肖华 教务部部长
26		学校是否严格按照国家和省有关文件要求，全覆盖排查所有选用教材教辅、图书馆藏书；排查工作是否落实到人；是否对基层排查工作开展了抽查，确保排查工作不打折扣；是否按照有关要求，及时分类处理排查出来的问题教材教辅、图书馆藏书。	1.关于印发《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教材建设与管理办法（修订）》的通知（茂健职院〔2022〕47号）2022.5.12	学院定期进行教材监督工作，严格按照《大中小学教材插图排查要点》、《普通高等学校教材管理办法》，由各系（部）组织本机构教材选用工作小组、图书馆馆员全覆盖排查2022-2023学年、2023-2024学年所有选用教材和图书馆藏书，形成教材排查台账和教材排查情况报告。2022-2023学年排查了342款教材，共139953册；258099册藏书；2023-2024学年排查了389款教材，共149980册；383625册藏书。	无	无	罗肖华 教务部部长
27		学校是否定期进行教材使用情况调查和分析，并形成教材使用情况报告报主管教育行政部门备案。	1.关于印发《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教材建设与管理办法（修订）》的通知（茂健职院〔2022〕47号）2022.5.12	学院每学年对学生和老师开展教材质量评价工作，从教材内容深度、难度、编排设计、学习效果、满意度等方面收集师生关于教材改进的意见和建议，形成教材使用情况报告，2022-2023学年教材使用情况报告已报主管教育行政部门备案。	无	无	罗肖华 教务部部长
28		学校是否存在《职业院校教材管理办法》第三十八条规定情形。	1.关于印发《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教材建设与管理办法（修订）》的通知（茂健职院〔2022〕47号）2022.5.12	学院教材管理工作不存在《职业院校教材管理办法》第三十八条规定情形。	无	无	罗肖华 教务部部长

29		学校是否落实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教育部令第41号），及时修订或出台学校规章制度。特别是：学生学籍档案制度是否健全，学籍管理材料归档是否及时、完整；是否针对高职扩招招收的社会人员学生和其他不同招生类型学生，专门制订转学、转专业等相关学籍管理制度。	1.《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学生学籍管理实施细则（试行）》（茂健职院〔2020〕116号）2020.11.12 2.《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学籍信息变更管理办法（试行）》（茂健职院〔2020〕116号）2020.11.12 3.《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新生入学复查实施办法（试行）》（茂健职院〔2020〕116号）2020.11.12 4.《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学生转专业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茂健职院〔2023〕15号）2023.03.08出台 5.《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学生转学管理办法（试行）》（茂健职院〔2020〕116号）2020.11.12 6.《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毕业资格审查及学历证书管理实施细则（试行）》（茂健职院〔2020〕116号）2020.11.12 7.《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高职扩招学生管理办法》（茂健职院〔2019〕100号）2019.12.30	学院落实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教育部令第41号），校内学籍管理规章制度健全，各种学籍状态、学籍状态变更、学籍信息变更都能做到有规章制度依据执行，有完善的审批手续，对于退学、信息变更、转专业、转学、学历注册等都能够做到有公示、经院长办公会审核。学籍管理材料归档及时、完整。	无	无	罗肖华 教务部部长	
30	六、学籍管理	新生学籍注册、学年注册、毕业生学历注册是否及时规范。有无制定新生入学资格审查、录取资格复审程序和具体管理办法，特别是有无严格审核现代学徒制、高职扩招招收的社会人员学生资格；有无制定毕业资格审核程序，有无执行公示步骤，有无经校长办公会审定；是否有遗留学籍数据。	1.《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毕业资格审查及学历证书管理实施细则（试行）》（茂健职院〔2020〕116号）2020.11.12出台 2.《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新生入学复查实施办法（试行）》（茂健职院〔2020〕116号）2020.11.12出台 3.《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高职扩招新生入学复查实施办法（试行）》（茂健职院〔2019〕100号）2019.12.30出台	对全日制普通教育、现代学徒制学生进行新生入学的复查，反复查实，保证信息准确。未发现学生存在弄虚作假、徇私舞弊等方式违规取得录取资格情况，并按按时完成新生学籍注册。毕业审核按制度程序执行、有公示经院长办公会审定后印制发放毕业证	无	无	罗肖华 教务部部长	
31		学生转专业、转学、学籍异动等工作合规情况。有无制定转专业工作方案，明确转专业条件、流程，并同步公开政策咨询及监督投诉渠道；转专业名单有无执行公示步骤；是否落实退役复学学生优先转专业相关政策；有无制定转学管理办法，同步公开政策咨询及监督投诉渠道，转学名单有无执行公示步骤、有无经校长办公会审定。	1.关于修订《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学生转专业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茂健职院〔2023〕15号）2023.03.08 2.《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学生转学管理办法（试行）》（茂健职院〔2020〕116号）2020.11.12	按照《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学生转专业管理办法（试行）》执行，新生第一学期16-18周提交转专业申请，按照转专业管理办法要求，申请转专业人数超本专业人数5%的，将按照成绩由高到低依次排名，批准按照成绩名次顺序公示、报院长办公会审定，审定后发文备案、归档。转专业、转学制度均在学院网站挂网，同时留有咨询电话。	无	无	罗肖华 教务部部长	
32		毕业证书管理情况。是否严格按照招生时确定的办学类型和学习形式，以及学生招生录取时填报的个人信息，填写、颁发毕业证书；是否存在因欠费扣发毕业证书情况；是否存在违规放发学历证书情形。	1.《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毕业资格审查及学历证书管理实施细则（试行）》（茂健职院〔2020〕116号）2020.11.12出台	按照招生时确定的办学类型和学习形式，以及学生招生录取时填报的个人信息审核办理毕业证，毕业证签领需学生办理好离校手续，凭离校清单领取毕业证；毕业学生均按要求领取证书。	无	无	罗肖华 教务部部长	
33		现代学徒制（含退役军人现代学徒制）、中高贯通培养三二分段、高职本科协同育人试点学生学籍处理合规情况。是否严格按照有关试点文件要求，按程序和	1.《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学生学籍管理实施细则（试行）》（茂健职院〔2020〕116号）2020.11.12	按照有关试点文件要求，做好学生休学时的解析工作，目前并没有相关试点班复学学生。	无	无	罗肖华 教务部部长	
34		学校是否根据国家有关文件要求，制定劳动总体实施方案、学年（或学期）劳动教育计划，完善劳动教育相关规章制度；是否明确劳动教育推进工作的主管校领导、相关责任部门。	1.《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新时代劳动教育实施方案（试行）》茂健职院〔2021〕78号 2021.12.16	制定了学院劳动总体实施方案、学年（或学期）劳动教育计划；明确劳动教育推进工作的主管校领导、相关责任部门。	无	无	罗肖华 教务部部长	2024年12月
35		学校是否规范设置劳动教育课程。特别是：有无围绕劳动精神、劳模精神、工匠精神、劳动组织、劳动安全和劳动法规等方面开设劳动教育必修课，且不少于16学时。	1.《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新时代劳动教育实施方案（试行）》茂健职院〔2021〕78号 2021.12.16	1.劳动教育作为必修课纳入人才培养方案，2学分32学时； 2.2023年12月获批广东省中小学劳动教育基地。	无	无	罗肖华 教务部部长	
36	七、劳动教育	公共基础课是否强化马克思主义劳动观、劳动安全、劳动法规教育；专业课是否有机融入培养“干一行爱一行”的敬业精神，吃苦耐劳、团结合作、严谨细致的工作态度。	1.《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新时代劳动教育实施方案（试行）》茂健职院〔2021〕78号 2021.12.16	1.公共基础课中强化马克思主义劳动观、劳动安全、劳动法规教育； 2.专业课有机融入培养“干一行爱一行”的敬业精神，吃苦耐劳、团结合作、严谨细致的工作态度。	无	无	罗肖华 教务部部长	
37		劳动习惯、劳动品质的养成教育是否融入校园文化建设；是否在课外活动中安排劳动实践；是否每学年设立劳动周（月）；有无举办劳动榜样进校园等劳动主题教育活动。	《关于开展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2022-2023学年“文明宿舍”评比活动的通知》广茂健职学〔2023〕5号 2023.3.11出台	1.劳动习惯、劳动品质的养成教育有机融入校园文化建设； 2.在课外活动中安排劳动实践； 3.把每年职业教育活动周设立为劳动周； 4.邀请省级劳模院士能进校园开讲。	无	无	罗肖华 教务部部长	
38		是否对学生的劳动素养状况进行综合评价；有无将劳动素养纳入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体系。	1.《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学生综合测评规定》（试行）茂健职院〔2021〕34号 2021.4.22出台	1.劳动教育纳入人才培养方案，排入课表，理论与实践同步开展，每学期都对学生的劳动素养进行多维度综合评价； 2.2023年12月获批广东省中小学劳动教育基地	对劳动素养状况的过程性评价不足	学院正在探索CIPP评价模式视域下高职院校校劳动教育评价指标体系构建，	罗肖华 教务部部长	2024年12月
39		学校是否落实劳动教育各项保障措施，多渠道拓展实践场所，多举措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开展专项教师培训，健全经费投入机制，建立教育与管理并重的劳动安全保障体系。	1.《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新时代劳动教育实施方案》茂健职院〔2021〕78号 2021.12.16出台	1.劳动教育纳入人才培养方案，排入课表，理论与实践同步开展； 2.2023年12月获批广东省中小学劳动教育基地； 3.组织教师参加第九期广东省中小学生学习劳动教育基地教师培训班。	无	无	罗肖华 教务部部长	

40	八、质量保障	<p>学校是否贯彻落实国家和省质量保障有关文件要求，坚持全面的质量观，制定和执行严格的教学质量标准，建立多方参与的教学质量保障、监控与评价机制；是否建立教学工作督导制度，建立学校各级领导定期深入教学一线听课、教师互相听课和教学信息反馈制度，开展在校生教学质量评价、毕业生就业信息调查和统计分析工作；是否健全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采集和年度质量报告制度；是否建立教学评估制度，把教学评估作为加强教学工作的重要手段制度化；是否建立教学激励和约束机制，对在教学工作上取得优秀成绩的部门和个人给予奖励，对造成教学责任事故者依规处理，学校的激励政策向教学一线倾斜。</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教学督导工作管理办法》（广茂健职院〔2024〕26号）：2024.3 2.《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教师教学质量评价实施办法》（广茂健职院〔2024〕27号）：2024.3 3.《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2023年高等职业院校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采集与管理平台填报工作实施方案》（广茂健职院〔2023〕113号）：2023.9 4.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教学质量监控体系及实施办法（试行）（茂健职院〔2020〕117号）：2020.11 5.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听课制度（茂健职院〔2020〕117号）：2020.11 6.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关于印发教师教学质量评价实施办法（广茂健职院〔2024〕27号）：2024.3 7.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教学责任事故的认定及处理办法（试行）（茂健职院〔2020〕117号）：2020.11 8.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职业技能竞赛管理办法（试行）（茂健职院〔2022〕112号 2022.10） 9.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管理办法（试行）（茂健职院〔2021〕17号 2021.3） 	<p>1. 学校全面贯彻落实国家和省质量保障有关文件要求，完善教学督导工作管理办法和教师教学质量评价实施办法。2023年，我院开展院系两级督导听课，教学督导听课共计300余节次。教学督导将在2024年实行完全全覆盖。</p> <p>2. 每学年组织开展学生评教工作，毕业生就业信息调查和统计分析，全日制毕业生就业人数3156人，就业率是92.63%。</p> <p>3. 健全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采集和年度质量报告制度，制订相关方案，按要求采集数据及编制，按时上报及挂网。</p> <p>4. 学院高度重视教学质量，已拟定教学评估方案，建立常态化评估制度，建立奖惩机制，2023年获奖励教师30人。</p>	教学条件有待进一步完善。	积极推进二期（先建部分）项目的建设，加强与主管部门、建设单位等沟通，多方协调推进项目的进展，争取二期（先建部分）项目早日投入使用，改善教学条件，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罗肖华 教务部部长	
41		<p>学校是否贯彻落实国家和省高职扩招有关文件要求，坚持标准不降，严把学生毕业出口关，保证毕业要求的达成度，严禁实施“清考”。</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印发高职扩招学生管理相关制度的通知》2022年51号 	<p>根据《关于印发高职扩招学生管理相关制度的通知》（茂健职院〔2022〕51号），明确规定：公共必修课和专业（技能）课考核不及格者，可参加学院组织的补考，补考仍不及格者必须重修改门课程；公共选修课考核不及格者不予补考，必须重修。学院坚持标准不降，保证毕业要求的达成度，坚决杜绝“清考”行为。</p>	无	无	罗肖华 教务部部长	
42	九、教学管理队伍建设	<p>学校是否建立一支专兼职结合、素质较高、相对稳定的教学管理队伍，制定严格的教学管理人员“准入”条件，完善教学管理人员晋升和发展通道；积极组织教学管理人员开展国内外学习交流，提高教学管理人员的专业素质和管理水平。</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教职工学历提升管理办法（2021.3.25） 2.《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外聘教师聘任与管理办法》的通知（茂健职院〔2022〕91号）（2022.9） 3.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2023年师德建设主题教育月活动实施方案（2023.9.6） 4.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职称评审办法（2021.9） 5.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专业教研室管理办法（试行）（2020.11.12） 6.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系（部）教学秘书工作制度（试行）（2020.11.12） 7.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新进教师培养管理制度（试行）（2020.11.12） 	<p>1. 严格执行省厅教职员工准入查询工作的通知要求，2023年以同工同酬聘任制方式招聘教学管理人员4，全部为研究生学历，建立高素质、稳定的教学管理队伍。</p> <p>2. 重视教学管理人员专业素质和管理水平培养，制订教职工学历提升管理办法，目前在攻读博士18人，教学管理人员占2人，均已毕业；分别在菲律宾和马来西亚等海外国家提升学历，有效促进国内外交流学习。</p>	无	无	罗肖华 教务部部长	